

关于加强校庆期间机动车管理的通知

各学院（部），各部门：

为做好校庆期间的校园交通安全管理工作，保障 60 周年校庆期间校园的交通安全和车辆有序通行，根据《浙江农林大学 60 周年校庆安保工作方案》要求，现组织开展校园机动车管理清查工作，相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清查时间

2018 年 9 月 28 日至 30 日

二、清查范围

全校教职员工名下机动车辆

三、清查要求

各单位梳理教职员工名下车辆（限每人 1 车）和临时租借校庆车辆，填报教职员工机动车信息登记表（附件 1）和临时租借校庆接待车辆信息登记表（附件 2），单位签字盖章，于 10 月 1 日前，上交保卫处综合办公室（A12-204）。

四、注意事项

（一）学校将根据各单位上报车辆信息，为校内教职员工车辆统一发放“浙江农林大学通行证”，为临时租借校庆接待车辆发放“校庆临时通行证”，便于校庆期间校园车辆的安全管理。

(二) 学校将对汇总数据与校园交通智能化数据库进行核对，对非校内车辆和一户多车用户进行清理。

(三) 对系统未录入，新增加的教职员工车辆，仍需本人到保卫处综合窗口办理。

(四) “浙江农林大学通行证”作为校庆期间，区分校内车辆与校外车辆的凭证和平时校内车辆管理之用，不作为入校凭证。

联系人：谢惠 ， 联系电话：63740036（9298036）。

附件：1. 校内教职员工机动车信息登记表
2. 临时租借校庆接待车辆信息登记表

保卫处

2018年9月28日